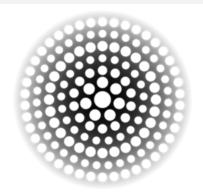
Deloitte Taiwan | T&L | 15 September 2020



## 稅務快遞

財政部預告修正「土地稅法」部分條文草案

財政部 9 月 14 日預告修正「土地稅法」部分條文草案(請點選連結參考財政部網站)、除依 108 年 7 月 5 日公布之司法院釋字第 779 號解釋、檢討第 39 條規定、增訂非都市土地供公共設施使用、被徵收前之移轉免徵土地增值稅;另配合臺灣省政府及福建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定明地價稅之開徵期間、課稅所屬期間及納稅義務基準日。謹提供本次增訂/修訂之重點內容如下供參。

條次	增訂/修訂內容
第 28 條之 2	修正配偶相互贈與土地再移轉應課徵土地增值稅時,其原地價之認定 · 以該土地第一次不課徵土地增值稅前之原規定地價或 最近一次課徵土地增值稅時核定之申報移轉現值為原 地價
第 30 條之 1	農業用地移轉,土地增值稅由免徵修正為不課徵,刪除稅 捐稽徵機關核定其移轉現值相關規定。

第 31 條之 1	修正信託土地再移轉應課徵土地增值稅時,其原地價之認定  ・ 以該土地第一次不課徵土地增值稅前之原規定地價或最近一次課徵土地增值稅時核定之申報移轉現值為原地價
第 34 條之 1	配合內政部推動「全面免附戶籍謄本」服務,刪除土地所有權人申請按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土地增值稅,應檢附戶口名簿影本規定
第 39 條	<ul> <li>依司法院釋字第779號解釋,增訂非都市土地供公共設施使用,免徵土地增值稅之要件,並增訂依都市計畫法指定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免徵土地增值稅,需經都市計畫主管機關證明;定明相關證明文件核發辦法之授權規定。</li> <li>明定本條文修正施行時,非都市土地供公共設施使用,於徵收前移轉案件,屬尚未核課或尚未核課確定案件,適用免徵土地增值稅規定。</li> </ul>
第 40 條及第 44 條	配合臺灣省政府及福建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定明地價稅之開徵期間、課稅所屬期間及納稅義務基準日 · 納稅義務基準日:8月31日 · 課稅所屬期間:1月1日至12月31日 · 開徵日期:11月1日起1個月內1次徵收

## 勤業眾信觀點

- 1. 司法院釋字第 779 號解釋·不論都市土地或非都市土地供公共設施使用·其尚未被徵收前之移轉·依土地稅法第 39 條立法意旨均應免徵土地增值稅·惟目前土地稅法第 39 條規定僅准都市土地免徵土地增值稅·不符租稅公平原則及憲法第 7 條保障平等權意旨。財政部推動本次修法,針對非都市土地供公共設施使用·無論係現況已開闢完成或依計畫核定·依法完成使用地編定·其尚未被徵收前之移轉·經都市計畫主管機關證明者·免徵土地增值稅·消弭租稅不公·也保障非都市土地所有權人權益。
- 2. 修正草案為保障納稅義務人之權利,定明過渡期間案件之適用原則,如於修正條文施行時,尚未核課或尚未核課確定之案件,適用修正後之規定。是以納稅義務人如有此類案件,可再予評估非都市土地供公共設施使用移轉之時程,尚於行政救濟程序中之案件,則應主動爭取自己的租稅權益。

若有疑問或相關意見,歡迎您與我們聯繫。

## 聯絡資訊

陳惠明執業會計師
thomaschen@deloitte.com.tw
盧再龍副總經理
jeromelu@deloitte.com.tw
陳瑩倩經理
graceychen@deloitte.com.tw















Deloitte 泛指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簡稱"DTTL"),以及其一家或多家會員所及其相關實體。 DTTL 全球每一個會員所及其相關實體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個別法律實體。並不向客戶提供服務。請參閱www.deloitte.com/about 了解更多。

Deloitte 亞太(Deloitte AP)是一家私人擔保有限公司·也是 DTTL 的一家會員所。 Deloitte 亞太及其相關實體的成員·皆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個別法律實體·提供來自 100 多個城市的服務·包括:奧克蘭、曼谷、北京、河內、香港、雅加達、吉隆坡、馬尼拉、墨爾本、大阪、首爾、上海、新加坡、雪梨、台北和東京。

本出版物係依一般性資訊編寫而成,僅供讀者參考之用。Deloitte 及其會員所與關聯機構(統稱 "Deloitte 聯盟") 不因本出版物而被視為對任何人提供專業意見或服務。在做成任何決定或採取任何有可能影響企業財務或企業本身的行動前,請先諮詢專業顧問。對信賴本出版物而導致損失之任何人,Deloitte 聯盟之任一個體均不對其損失負任何責任。

© 2020 勤業眾信版權所有 保留一切權利